

证券代码：838740

证券简称：邦源环保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北京邦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2月7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月27日以书面及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刘涛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公司高管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参会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及《北京邦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原审计机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在其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应尽的职责，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利益。公司对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的辛勤工作和良好服务表示诚挚的感谢。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和公司战略规划，经综合评估，决定改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拟定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在北京邦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本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刊载的《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》。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邦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邦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2月8日